

豫财招标采购-2025-1127

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

运 行 维 护 合 同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10月30日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27）中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的运行维护工作，达成如下协议：

一、运行维护对象

省级数据处理中心（1个）、省级核与辐射事故应急调度指挥平台（1个）14个月（2025年1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的运行维护工作。省级数据处理中心以下简称省数据中心；省级核与辐射事故应急调度指挥平台以下简称省应急平台。

二、运行维护工作内容简述

1. 运维工作主要包括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所含设备（包括空调等辅助设备）的日常管理检修、网络通讯保障、视频会议服务费用、易损备件购置、消防、防漏电设施维护检修、项目涉及的监测设备质控、承担省应急平台与部应急平台联调、参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开展演练培训等。

2. 承担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正常联通所需的相关网络、备件、耗材费用。

3. 应根据运维范围和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相关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运维方案和应急处置方案。

4. 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由河南省生态环境监

测和安全中心辐射部负责运行管理，相关运行维护工作内容及要求由甲方统一对外解释。

三、运行维护目标

乙方应保障省数据中心以及应急平台的正常运转，确保前端自动站传输数据稳定可靠的被接收并保存，保证省应急平台各项模块的功能正常，顺利完成与生态环境部的定期联调和应急事故演练任务。

四、运行维护具体要求

1. 按要求每日巡检专线网络联通、保障国控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数据向省数据中心稳定传输，定期完成应急指令、会商联调、系统检查等工作。

2. 保障省应急平台及中心机房专线网络畅通，承担相关专线网络费用及云会议服务费用。

3. 针对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易损设备（包括服务器、内存条、VPN等）配备足够备件。备件规格型号、基本参数与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正在运行设备性能一致，并保证兼容。购置的备件放置于甲方专用仓库，定期检查维护，保证性能。

4. 定期对中心机房消防设施进行检修维护。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消防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并根据检测报告要求完成相关整改，定期更新灭火气体耗材。

5. 定期检查维护中心机房辅助设备，保证温湿度稳定，保障空调长期连续运行。

6. 参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开展省应急平台演练培

训，主要包括平台与应急监测车联调、各项模块功能测试、在线会商平台使用培训等内容。

7. 聘请有资质的单位对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开展保密评价，并按照评价结果改进工作。

8. 派遣 2 名驻场技术人员，协助甲方完成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驻场人员正常工作时间与节假日值班时间应与甲方同步。在节假日应根据甲方临时需求安排人员值班。

9. 协助甲方完成国家和省级生态环境系统安排的相关工作。

10. 乙方不得对该项目进行分包和转包。

五、运维交接

1. 运维前交接。甲乙双方签订运维合同后，即启动运维交接工作。交接内容主要包括省数据中心和省应急平台的所有硬件软件资产。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由乙方、原运维方、甲方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现场检查，完成固定资产盘点，确认无误后，三方签字确认，乙方正式接收，并建立档案。

2. 运维后交接。运维合同结束后，乙方须与甲方完成运维后交接，作为运维合同的验收一部分。运维后交接须确保乙方交还给甲方的原系统的所有设备、设施性能完好。

3. 运维交接的所有事宜由甲方解释为准。

六、合同金额及考核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拾壹万叁仟肆佰元整（¥413400.00 元），包括运行维护全部工作的人工、网络传

输、维修维护等运维相关费用。

2. 甲方按照《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运维管理考核办法》分别于2026年2月、5月、8月、11月、2027年1月对乙方运维工作质量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该周期运维经费（按总合同款/14*考核月数计算，剩余款项在最后次考核后统一支付），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前开具对应金额的发票。

3. 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种。除人为不可控因素造成的且经辐射部书面认可的情况外，考核期内省应急平台无法与部里完成联调次数大于等于3次，本次考核结果为不合格，不支付本考核期运维服务费用；如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在一次考核周期内扣款超过运维费的20%，则本次考核结果为不合格，不支付本考核期运维服务费用。

4. 连续两个考核周期不合格，不予支付包括考核季度在内的本年度剩余运维服务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5. 如存在无法修复的设备导致该部分运维工作无法开展的，在设备恢复正常之前，停止支付该设备相应时间段运维费用（按故障设备购置价格在省数据中心或省应急平台购置总价占比核算）。

6. 其余考核扣款罚则参照《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运维管理考核办法》执行。

7.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非因合同约定事由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示明不再继续履行合同的，应承担总运维费用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准。乙方需继续承担运维义务至新的供应商进场。

七、保密说明

运维期内，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严格保护采购人系统、数据、信息的安全，在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不得泄露所有信息。由于乙方人员违反保密协议而导致的泄密或破坏，由乙方负全责，并赔偿所有损失。乙方需提供服务期内保护甲方系统、数据、信息的安全，以及服务期满后五年内保守甲方信息秘密的承诺书。如乙方违反本承诺书项下的保密义务，未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名誉损失及因诉讼产生的合理费用等），并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免责条款

由以下原因引起的设备损坏、传输故障，乙方不承担责任。

1. 不可抗拒原因，包括盗窃、火灾、水灾、地震、雷击等灾害，以及甲方或第三方的疏忽和错误操作引起的损害。
2. 由于甲方搬迁等原因造成的仪器重新安装及维护。
3.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通信服务商停止数据传输线路服务。

九、其他事项

1. 围绕运行维护工作产生的人工费、工作相关耗材购置

费用、设施检测、设备维修等与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对于设备维修和配件更换单价单次小于等于伍千元的（以乙方与原厂签订的维修、更换配件供货合同报价为准，需存档备查），由乙方负责；大于伍千元的，超出部分由甲方负责支出。

3. 对于列入甲方固定资产管理的配件，更换后原故障配件需返还甲方留存。

4. 运维人员应为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未经甲方认可随意调换运维人员，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5. 运维期间，乙方驻场运维人员及其他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运维人员出现的任何安全问题和人身危害，由乙方负责；运维期间，因运行维护等相关工作对周边环境、设施、场所等造成的不利或有害影响和对周边人员产生的人身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6. 乙方应保障运维期间相关设备物资安全，不得人为篡改、伪造数据，干扰省数据中心及应急平台正常运行。如发生以上问题，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7. 因合同履行产生纠纷的，双方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8.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双方在合同落款处所留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作为，双方之间来往信函指定通讯地址，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任何一方因指定地址不明确或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无法

实际送达或者存在拒收情况的，则信函被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公章）：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公章）：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理人 （签字）：  	法人或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崔勇	联系人：郑继磊
联系电话：15890620300	联系电话：13938587080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 顺河路1号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 区陇海南里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MB1Q3086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81059966
开户名称：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 和安全中心	开户名称：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郑州中原科技城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10128010180045301	银行账号： 8888014900013144
日期：2025.10.30	日期：2025.10.30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项目合同廉洁履约承诺书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依据 河南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27
(采购方式) 结果，我公司成为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
定的内容签订项目合同，并作出以下廉洁履约承诺：

一、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秉承专业态度为甲方提供高质
量的产品与服务。

二、不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明扣、暗扣、礼
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卡、贵重物品等；不报销任何应
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不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
子女等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
便或赠送钱物。

五、不接受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
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劳务等经
济活动。

六、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违反廉洁自律规定的行为。

若本公司相关人员因违反上述廉洁履约承诺受到行政

或刑事处罚的，我公司愿意配合甲方依法依规解除合同，承担违约责任，接受甲方的处理，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本公司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

乙方：

日期：

